

中国水产学会文件

农渔学〔2021〕49号

中国水产学会关于开展第七届（2021—2023年度） 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候选人遴选工作的通知

各理事单位，中国水产学会各分支机构：

近日，我会获得第七届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立项。根据《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管理办法》《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实施管理细则》有关要求，决定开展第七届中国科协（2021-2023年度）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以下简称“青托项目”）候选人遴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介绍

“青托项目”是中国科协于2015年10月立项的国家级青年人才计划，至今已连续开展七届，由中国科协所属全国学会或学会联合体具体实施。本项目采用以奖代补、稳定支持的方式，大力

扶持有较大创新能力和发展潜力的 32 岁以下青年科技人才，助力青年科技人才在创造力黄金时期做出突出业绩，成长为国家主要科技领域高层次领军人才和高水平创新团队的重要后备力量。入选的被托举人将受到中国科协经费资助或学会自筹资金资助，每期稳定支持三年。

二、资助名额

中国水产学会负责实施的第七届中国科协“青托项目”资助名额为 3 名。

三、入选条件

（一）被托举人基本条件

申请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工作的中国籍公民，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祖国，具有创新、求实、协作、奉献的科学精神和优秀的学风道德，并符合以下条件：

- 1.中国水产学会个人会员；
- 2.在水产科技领域具有良好工作基础和潜质的基层一线优秀青年科技工作者；
- 3.年龄原则上在 32 岁以内（1989 年 6 月 30 日以后出生），女性年龄可适当放宽 1-2 岁，需报中国科协同意；
- 4.具有坚实的理论基础、较强的创新能力、良好的科研潜质；
- 5.曾被取消被托举人入选资格者，青年人才托举工程往届入选者，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留学回国人员创业启动支持计划入选者和其他国家级人才计划入选者，

不作为遴选对象。

(二) 同等条件下，以下情况优先入选

1.在关键共性技术、前沿引领技术、现代工程技术、颠覆性技术、关键核心技术等方面潜心研究、守正创新的青年科技工作者；

2.积极投身国家重大战略部署，特别是在水产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水产养殖育种创新、水产生物安全等国家种业振兴行动方面积极作为的青年科技工作者；

3.所在单位有良好的科研平台和条件，有相关配套经费和工作基础；

4.在国内开展学术研究取得突出成绩、在国内期刊发表高水平研究成果等青年科技工作者；

5.曾参与重大科研项目，或拥有重大发明专利、新品种、新技术等。

四、推荐渠道

(一) 理事单位推荐。学会理事单位负责本单位的推荐，每个单位可推荐 1 名；

(二) 分会机构推荐。学会各分支机构负责本领域的推荐，每个分支机构可推荐 1 名。

五、步骤安排

(一) 资格审查。成立遴选工作领导小组，对申请人的资格条件进行形式审查，审查通过的候选人进入评审环节并自动进入

我会青年科技人才储备库，成为青年托举人才相关工程或项目的储备人才。

(二) 专家评审。成立遴选专家组，采用同行专家评议和无记名投票等方式评审确定拟被托举人。具体评审工作安排另行通知。

(三) 结果公示。拟被托举人人选名单在中国水产学会网站向社会公示无异议后，报中国科协审核确认。

(四) 组织实施。按照项目实施方案和培养方案要求，开展被托举人培养工作，跟踪记录被托举人成长过程，接受中国科协的监督指导。

(五) 考核和结项。被托举人需接受年度检查评估，并按要求提供科研成果、绩效考核报告及项目经费实际使用情况等相关书面材料。

六、有关要求

请各理事单位和中国水产学会各分支机构于2022年1月15日前将《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候选人推荐表》一式4份纸质版（均为原件）报送至中国水产学会秘书处（注明“青托材料”），同时报送电子版（word版及签字盖章PDF版），逾期不予受理（以邮戳时间为准）。

联系人：王北阳、邱亢铖

联系电话：010-59195494

电子邮箱：csfish@vip.163.com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麦子店街 18 号楼 810

邮政编码：100125

附件：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候选人推荐表



附件



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候选人 推荐表

人选姓名_____

研究领域_____

工作单位_____

推荐渠道_____

填报日期_____

中国水产学会秘书处 制

2021年12月

填写说明

- 一、封面页“推荐渠道”分为理事单位和分支机构。
- 二、“基本情况”中，（二）、（三）、（四）项内容请附有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 三、资金使用计划应明确具体，年度考核指标应根据培养计划的内容确定，要求定量与定性结合。
- 四、“推荐单位意见”一栏，若推荐单位为学会分支机构的，请主任委员签字。
- 五、各栏目如填写内容较多，可另加附页。
- 六、本推荐表填报要求由中国水产学会秘书处负责解释。

一、基本情况

(一) 个人信息

姓 名		会员证号		正面免冠 半身2寸 彩色近照
性 别		出生年月		
民 族		党 派		
手 机		邮 箱		
学 历		最高学历 专 业		
职 称		研究领域		
工作单位 及 职 务				
社会任职				
1.主要教育经历（从大学本科填起）				
起止年月	毕业院校	专业	学位	
****年**月-****年**月				
2.主要工作经历				
起止年月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年**月-****年**月				

(二) 重要科技奖项、发明专利的情况 (5 项内)

序号	获奖时间	奖项/专利名称	奖励等级 (排名)
1	****年**月		
2			
3			
4			
5			

(三) 发表论文、专著的情况 (5 项内)

序号	论文、论著名称	年份	排名	发表刊物或出版社名称	是否被三大检索收录 (SCI、EI、ISTP)	被引用次数
1						
2						
3						
4						
5						

(四) 科技成果应用情况或技术推广情况(限 500 字)

--

注: (二)(三)(四) 项请附有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二、2021-2023 年培养计划

(一) 候选人在三年内的主要规划与目标

(1000 字以内，为重点评审内容)

本栏目是候选人根据现有科研基础制定的课题（项目）研究主要内容，包括自主开展科研创新课题的研究内容，参与各种学习培训、国内外各类学术交流与国际组织后备人员培养等。

(二) 所在单位在三年内对候选人的培养目标

(1000 字以内，为重点评审内容)

本栏目是候选人所在单位为其提供必要科研条件支持的计划，如：将其纳入重点技术/学术带头人培养计划；安排候选人参加重大工程、重要任务、重大创新工程等；推荐至国际学术组织任职或作为后备等。

(三) 2021-2023 年主要考核指标

年度	主要考核指标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四) 培养导师团队建议人选

(团队专家 3 位，其中责任导师 1 位，指导导师 2 位)

序号	姓名	单位	研究领域	职务/ 职称	联系电话	青托 职务
1						责任 导师
2						指导 导师
3						指导 导师

三、经费支出预算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内容	项目资助资金	所在单位配套资金	备注
1				
2				
3				
4				
.....				
合计		15.0 万元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内容	项目资助资金	所在单位配套资金	备注
1				
2				
3				
4				
.....				
合计		15.0 万元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内容	项目资助资金	所在单位配套资金	备注
1				
2				
3				
4				
.....				
合计		15.0 万元		

四、推荐意见

候选人声明	<p>本人对以上内容及全部附件材料进行了审查,对其客观性和真实性负责。</p> <p>候选人签名: _____</p> <p>_____年 月 日</p>
工作单位意见	<p>负责人签字: _____</p> <p>单位盖章: _____</p> <p>_____年 月 日</p>
推荐单位意见	<p>负责人签字: _____</p> <p>单位盖章: _____</p> <p>_____年 月 日</p>

中国水产学会

2021年12月23日 印发
